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陶关锋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了《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事业部机构改革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国有企业改革攻坚深化提升行动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完善工作指挥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总部及事业部进行机构改革。

机构改革后总部机构设置为：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党委组织（人力资源部）部，发展规划部，财务管理部，投资管理部，经营管理部，产业发展部，成本合约与法务部，生产安全部，科技信息部，纪检监察室、党委巡查办公室，审计部（综合监督室），监事会办公室，国际业务部。

机构改革后事业部机构设置为：金融发展部，工程研究总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控股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补选章磊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改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将另行确定）。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附件：

章磊先生：1975年11月出生，民建、经济法（涉外）专业本科毕业。现任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审计部（综合监督部）总经理。历任浙江省杭州市邮政局行业管理处干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南路证券营业部职员、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

截至目前，章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和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章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